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1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的有关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019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司将对2019年半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新财务报表格式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利润表

（1）将“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调整为计算营业利润的加项，损失以“-”列示。

（2）在“投资收益”下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进行单独列示；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如为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式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性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完备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